

中共东西湖区金银湖街工作委员会党政办公室文件

金办〔2020〕10号



关于做好金银湖街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 情况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关于在全市开展根治欠薪百日攻坚行动的通知》精神，坚决实现2020年“基本无拖欠”目标任务，切实维护劳动者劳动报酬合法权益与社会平安稳定，决定在本辖区范围内组织开展“根治欠薪百日攻坚”行动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目标、范围、内容

（一）检查目标：全面贯彻落实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》，进一步夯实工作机制，落实工作抓手，通过近百日的攻坚克难，推动实现“五个落实”；切实实现政府投资项目、国企投资项目无欠薪；切实开展经常性专项排查、及时发现、化解欠薪问题；切实实现在建项目农民工实名制、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、维权信

息公示等制度；切实强化欠薪存量问题“限期清零”；切实推进“无欠薪街道”创建工作。

（二）检查范围：坚决履行行业监管和属地责任，对全街所有的建设项目及各类用人单位进行拉网式排查整治。

（三）检查内容：对各个在建工程项目、各用人单位分区划片进行拉网式排查整治，对欠薪问题早发现、早化解，有效降低投诉举报。确保2021年春节前实现存量欠薪及时清零、新增欠薪动态归零，不发生群体性讨薪事件、极端事件。督促在建工程项目按照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》《武汉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要求，逐一落实各项工资支付保障制度，规范用工管理等台账资料，加快推进“无欠薪街道”创建，加快确保11月15日前实现在建工程项目平台应用全覆盖。

二、专项检查实施步骤

此次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从2020年11月1日开始，至2020年12月25日结束，具体检查分三个阶段：

（一）集中宣传及排查阶段（2020年11月1日至11月15日）。

积极采用各种形式，广泛深入建筑施工工地宣传政策法规，及时排查隐患、发现问题。一是通过在用人单位、建设工地等劳动场所张贴宣传画、发放宣传资料、开展法律咨询等形式，宣传普及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》、《劳动法》等法律法规。张贴劳动保障维权信息告示牌。增强用人单位依法支付工资的自觉性，提高广大农民工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。二是向建设项目和用人单位发放自查表，督促责任单位开展自查。各用人单位要对其2020年1月份以来的工资支付情况认真

自查，对存在克扣、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要作出书面说明，主动纠正存在的问题。三是认真做好排查工作，排查辖区内的建筑工地存在的问题和隐患。

（二）专项检查、治理攻坚阶段（2020年11月15日至2020年12月10日）。

集中力量对辖区内的建设领域使用农民工的用人单位进行专项检查。重点要对发生过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、存在欠薪隐患的建设项目或用人单位进行重点检查。要实行动态跟踪，及时处理欠薪问题。一是实行街领导包片治理在建项目制度；二是由包片领导带领相关科室对所有在建项目开展联合检查，重点检查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、农民工计酬考勤表、农民工工资发放凭证等相关资料。三是根据前期排查情况，对存在隐患的在建工程项目进行重点跟踪，及时查明情况，联合街劳动监察进行处置，尽快解决欠薪问题，并对情况进行分析汇总后报区劳动监察部门。

（三）分析总结阶段（2020年12月11日至12月25日）。

各包片科室和用人单位（包括市政、绿森）认真整理台帐资料，梳理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，汇总分析后，达到“无欠薪街道”申报条件，由街人社办向区治欠办申报创建“无欠薪街道”有关材料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高度重视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，严格落实主体责任。补齐问题短板，强化协同，必要时采取超常规手段推进问题解决，确保实现根治欠薪各项目标任务。为确保专项检查工作有序开展，成立街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领导小组，由街道办事处主任任组长，街工委副书记王新、黄杏平

任常务副组长，其他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相关科室、基层单位和社区负责人为成员（附件1）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在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办公室办公，由刘珍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（二）确保检查实效。各相关部门要采取有力措施，确保专项检查落到实处，杜绝形式主义、走过场。一是分解落实检查任务。要发挥“网格化”管理优势，将专项检查工作任务分片包干、责任到人（附件2）；实行“谁检查、谁签字、谁负责”，切实提高检查质量和效率。二是提升工作能力。要围绕专项检查工作需要，加强业务学习，提高一线执法检查人员发现及处理欠薪问题、办理农民工欠薪案件、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。三是落实分类监控。要通过专项检查，落实分类监控，重点监控易发生、发生过拖欠行为的用人单位和存在欠薪隐患的建设项目，将其纳入常态管理，强化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

附件：1. 金银湖街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领导小组名单
2. 金银湖街“2020年根治欠薪百日攻坚行动”包保分解表

中共东西湖区金银湖街工委党政办公室

2020年11月2日

党政办公室

附件 1:

金银湖街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领导小组名单

组 长: 刘 涛 街工委副书记、街道办事处主任
常务副组长: 王 新 街工委副书记
黄杏平 街工委副书记
副组长: 鲁道莉 街纪工委书记
黄 斌 街工委委员、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王 伟 街工委委员、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万登峰 街工委委员、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李 勇 街工委委员、金银湖派出所所长
高绍明 街四级调研员
黄建军 街四级调研员
夏汉强 金银湖红色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理
姜海军 三店农场副场长
成 员: 黄清明 街党政办主任
侯金花 街纪工委副书记
刘 珍 街人社办主任
易伟利 街经服办主任
胡志国 街社会事务办主任
刘旭波 街综治办负责人
孙 平 街房征办主任
李 志 街安办负责人

刘 辉	街城管城建办负责人
张 杰	金银湖街司法所负责人
闫 帅	金银湖派出所副所长
彭晴亮	恋湖社区书记、主任
汪淑珍	银湖社区书记、主任
胡春林	丽水社区书记、主任
薛 晖	碧海社区书记、主任
魏彦辉	花城社区书记、主任
李 靖	严家渡社区书记、主任
叶 莉	园博社区书记、主任
王 欢	李家墩社区书记、主任
李 敏	恒大城社区书记、主任
张 丹	鑫桥社区书记、主任
张 燕	金湖社区书记、主任
耿 曼	金泰社区书记、主任
覃杜莲	学府社区书记、主任

附件 2:

金银湖街“2020 年根治欠薪百日攻坚行动” 包保分解表

序号	党政领导	包保责任科室	包保社区
1	吕忠良	党政办	恋湖社区
2	刘 涛	党建办	银湖社区
3	王 新	社会事务办（计生办）	丽水社区
4	黄杏平	综治办	碧海社区
5	鲁道莉	纪工委（督查办）	鑫桥社区
6	黄 斌	安 办	花城社区
7	王 伟	城市管理和规划建设办公室	严家渡社区
8	万登峰	经服办（企业服务中心）	园博社区
9	李 勇	三店农场综合办、国资办	金湖社区
10	高绍明	教育科、网群办	李家墩社区
11	黄建军	财政所（核算中心）	恒大城社区
12	夏汉强	人社办、审计科	学府社区
13	姜海军	房征办	金泰社区

